证券代码:688418　证券简称:震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8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震有科技”)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400万元向鹏有(深圳)飞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有飞行科技”或“标的公司”)进行增资,其中增资款250万元计入标的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剩余增资款150万元计入标的公司资本公积金。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鹏有飞行科技2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 鹏有飞行科技的股东深圳市震有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震有智联”)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在过去12个月内公司关联方震有智联发生增资扩股事项,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构成关联交易,除此之外公司与震有智联发生的交易均为日常关联交易,前述交易均已履行相应审议程序。除上述关联交易外,近12个月内公司不存在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发生的同类交易累计金额超过3,000.00万元,且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的比例1%以上的情形。

● 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第四届独立董事第七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根据《增资协议》的约定,本次交易尚未完成交割先决条件,且本次交易尚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存在不确定性。本次投资旨在获取长期战略协同价值及未来潜在投资收益。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标的公司自身发展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标的公司未来业绩波动、估值变化导致公司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甚至出现投资损失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外部环境变化以及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状况,采取相应措施加强风险管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基本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布局,提升公司在低空经济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助力实现长期战略发展目标,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400万元向鹏有飞行科技进行增资,其中增资款250万元计入标的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剩余增资款150万元计入标的公司资本公积金。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鹏有飞行科技20%的股权。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V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V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未持股公司□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鹏有(深圳)飞行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	V 已确定,具体金额:人民币400万元 □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V现金√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全体独立董事已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本议案。

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中华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鉴于公司关联方震有智联持有鹏有飞行科技本次增资扩股前8.10%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交易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关联方震有智联之间在过去12个月内存在震有智联增资扩股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等,均已履行相应审议程序。截至本次关联交易,除上述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不存在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超过3,000万元,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的比例1%以上的情形。

二、增资标的股东(含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深圳市震有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全称	深圳市震有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0E1984
法定代表人	李鹏志
成立日期	2018/02/08
注册资本	2,146.67万元
实缴资本	2,098.76万元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环路46号留学生创业大厦二期17层
主要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环路46号留学生创业大厦二期17层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李鹏志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震有智联持有鹏有飞行科技本次增资扩股前8.10%股权
主营业务	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子元器件批发;五金产品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大数据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云计算设备制造;互联网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文化场馆用智能设备制造;体育消费用智能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制造;终端计量设备制造;智能家庭网关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数字家庭产品制造;网络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5G通信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制造。安全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货物进出口;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属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V其他,震有智联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董事张中华担任其董事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否

(2)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443.48	9,526.29
负债总额	4,575.11	5,514.07
所有者权益总额	3,868.37	4,012.23
资产负债率	54.19%	57.88%

科目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53.73	3,522.45
净利润	-143.86	186.30

(二)非关联方基本情况

1、深圳市鹏有低空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深圳市鹏有低空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JCKA49
法定代表人	曹跃
成立日期	2017/05/24
注册资本	200万元
实缴资本	-
注册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光明凤凰广场3栋1201
主要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光明凤凰广场3栋1201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玩巨人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60%股权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持有鹏有飞行科技本次增资扩股前80.90%股权
主营业务	智能平台软件、大数据软件以及智能硬件相关软件的开发、维护及销售;从事广告业务;多媒体、图文的设计及制作和发布;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休闲观光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广告发布;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游览景区管理;游乐园服务;园区管理服务;科普宣传服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旅客票务代理;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市场营销策划;露营地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户外用品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海洋生物活性物质提取、纯化、合成技术研发;智能农业管理;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农作物栽培服务;智能设备、智能硬件、机器人、人工智能、通讯产品、智能穿戴产品、玩具、数码产品及配件的租赁、销售和生产、住宿服务;旅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否

2、深圳市高宸财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人/组织全称	深圳市高宸财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K8LA6B5Y
执行事务合伙人	曹跃
成立日期	2026/03/17
出资额	10万元
实缴资本	-
注册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光明凤凰广场3栋1201
主要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光明凤凰广场3栋1201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曹跃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持有鹏有飞行科技本次增资扩股前8.00%股权
主营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无。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否

3、交个鹏有(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人/组织全称	交个鹏有(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DL9G1U4W
执行事务合伙人	曹跃
成立日期	2024/05/23
出资额	10万元
实缴资本	-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苑南路3170号留学生创业大厦一期1906
主要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苑南路3170号留学生创业大厦一期1906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曹跃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持有鹏有飞行科技本次增资扩股前3.00%股权
主营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是: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否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本次投资标的为鹏有飞行科技,该公司主要围绕低空经济领域开展低空基础设施的建设与运营服务,具体包括低空起降站点、飞行器维护补能设施、智慧空中出行系统等项目的规划与建设,并积极探索空中观光、城市通勤、应急救援、医疗运输等应用场景。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非同比例)
标的公司类型(增资前)	未持股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鹏有(深圳)飞行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DFXNP223
法定代表人	曹跃
成立日期	2024/04/15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缴资本	-
注册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光明凤凰广场3栋1201
主要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光明凤凰广场3栋120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鹏有低空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80.90%股权
主营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是:航空运营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智能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特种设备销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航空运输货物打包服务;卫星导航服务;卫星通信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集成电路设计;互联网数据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通讯设备修理;航空运输设备销售;航空商务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民用航空材料销售;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运输设备租赁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旅客票务代理;旅客票务代理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广告设计、代理;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通用航空服务;民用机场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所属行业	L729 其他商务服务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抵押等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无相关诉讼、仲裁、被查封、冻结等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增资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41.71	605.65
负债总额	259.15	269.76
所有者权益总额	882.56	335.89
资产负债率	22.70%	44.54%

科目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	296.37
净利润	-70.35	47.95

(3)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占比(%)	出资金额	占比(%)
1	深圳市鹏有低空科技有限公司	809	80.90	809	64.72
2	深圳市震有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81	8.10	81	6.48
3	深圳市高宸财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	8.00	80	6.40
4	交个鹏有(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	3.00	30	2.40
5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50	20.00
	合计	1,000	-	1,250	-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本次交易以现金方式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一)定价政策:本次为单方增资,公司以自有货币资金出资,定价公允。

(二)定价依据:本次交易定价系根据鹏有飞行科技的实际经营情况,以及公司对其发展前景以及未来成长性的认可,经交易各方充分沟通、协商一致后确定。本次交易定价遵循了自愿、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定价具有合理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交易价格:各方协商一致确定公司本次向鹏有飞行科技增资的交易价格为400万元。

五、增资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1、甲方/投资方:震有科技

2、乙方/标的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鹏有低空科技有限公司

3、丙方/标的公司:鹏有飞行科技

4、丁方/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曹跃

5、戊方/标的公司股东:震有智联

6、己方/标的公司股东:深圳市高宸财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庚方/标的公司股东:交个鹏有(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协议中,每一方单独称“一方”、“该方”,合称“各方”。

(二)交易价款与支付

1、各方同意,震有科技按照本协议约定,以400万元认购鹏有飞行科技新增的注册资本250万元,获得鹏有飞行科技20%的股权。震有科技将在协议约定的先决条件均被满足后5个工作日内,向鹏有飞行科技支付全部增资款。

2、交割日前,鹏有飞行科技的估值为1,600万元;交割日后,鹏有飞行科技的估值为2,000万元,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万元增至1,250万元。交割日后鹏有飞行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
1	深圳市鹏有低空科技有限公司	64.72%	8,090,000.00
2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500,000.00
3	深圳市震有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6.48%	810,000.00
4	深圳市高宸财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0%	800,000.00
5	交个鹏有(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	300,000.00
	合计	100%	12,500,000.00

(三)本次交易先决条件

各方同意,在下列先决条件已经全部实现之前,震有科技无义务支付增资款:

1、鹏有飞行科技需在签署日起1个月内完成董事会改选(含震有科技提名1名董事)、震有科技登记为股东并取得股东名册、章程经震有科技认可并完成备案,以及完成其他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鹏有飞行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作的承诺与保证应自作出日起合法、真实、有效,并在交割日持续遵守。

3、鹏有飞行科技须完成批准本次增资的股东会决议,并由相关方签署本协议及放弃优先认购权等全部必要交易文件。

4、自签署日至交割日,鹏有飞行科技不得发生对其资产结构、财务状况、股权权属等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事件或变化。

(四)违约责任

1、若鹏有飞行科技方违反本协议项下的承诺与保证,除协议另有约定外,震有科技还有权要求其按增资价款的10%支付违约金,并赔偿震有科技因此遭受的损失及合理追偿费用。

2、因鹏有飞行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原因导致本协议约定的交割条件未能按期实现的,震有科技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且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3、若震有科技逾期缴付增资款,经催告后仍不支付的,鹏有飞行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有权终止本协议,并要求震有科技配合办理股权恢复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赔偿其为本次交易所遭受的直接损失。

(五)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产生的任何争议,各方应首先友好协商三十日;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其他

本协议由各方盖章并生效。

六、关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的标的公司鹏有飞行科技主营低空智联网、低空新基建、起降平台、低空政务平台、低空运营等低空经济业务,发展前景广阔。公司本次对鹏有飞行科技进行投资,可以拓展公司在低空经济领域的业务布局,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促进公司长远良好发展。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一)本次投资旨在获取长期战略协同价值及未来潜在投资收益。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标的公司自身发展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标的公司未来业绩波动、估值变化导致公司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甚至出现投资损失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外部环境变化以及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状况,采取相应措施加强风险管控。

(二)本次交易尚需协议各方履行相关审批及工商变更程序,审批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全体独立董事已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本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是出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考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同意本事项的实施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中华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2025年8月,震有智联因自身经营发展需要,进行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深圳瑞云捷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出于整体发展战略考虑,放弃对震有智联增资扩股的优先认购权。该次交易完成后,震有智联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61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2,146.67万元,公司持有震有智联的股权比例由31.6770%下降至23.7577%。该次交易已于2025年9月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参股公司增资扩股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除上述交易外,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公司与震有智联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事项(日常关联交易除外)。

特此公告。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股票代码:000564　股票简称:供销大集　公告编号:2026-034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新增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股东湖南新合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部分解除质押并新增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起始日	解除日	质权人
湖南新合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是	14,078,310	4.10%	0.08%	否	2019年1月30日	2026年5月14日	步步高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股东股份新增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湖南新合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是	44,135,548	12.85%	0.24%	否	否	2026-5-14	本质押项下全部债务清偿完毕	湖南供销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周转群款

三、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湖南新合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中合农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截至2026年5月15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北京中合农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165,000,000	6.45%	-	-	-	-	-	-	-
中国供销商贸流通集团有限公司	1,335,000,000	7.39%	-	-	-	-	-	-	-
中合联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0.55%	-	-	-	-	-	-	-
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	475,530,738	2.63%	380,136,286	79.94%	2.11%	0	0.00%	0	0.00%
湖南新合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43,340,617	1.90%	343,340,617	100.00%	1.90%	0	0.00%	0	-
山东泰山新合作商贸连锁有限公司	223,147,796	1.24%	203,831,117	91.34%	1.13%	203,831,117	100.00%	0	0.00%
十堰市新合作超市有限公司	139,230,424	0.77%	139,230,424	100.00%	0.77%	127,178,011	91.34%	0	-
歌发	17,008,059	0.09%	17,008,059	100.00%	0.09%	0	0.00%	0	-
江苏泰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原江苏悦达置业有限公司)	116,050,458	0.64%	90,075,960	77.62%	0.50%	89,620,038	99.49%	0	0.00%
张家口新合作元丰商贸连锁有限公司	53,688,210	0.30%	52,039,752	96.93%	0.29%	48,974,493	94.11%	0	0.00%
常熟市新合作常客隆数科商业有限公司(原江苏新合作常客隆数科商业有限公司)	47,644,736	0.26%	43,527,210	91.36%	0.24%	43,448,460	99.82%	0	0.00%
延边新合作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3,729,197	0.02%	-	-	-	-	-	-	-
江苏信一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47,593,486	0.26%	36,877,739	77.48%	0.20%	36,877,739	100.00%	0	0.00%
济宁市兖州区新合作百意商贸有限公司	28,424,248	0.16%	25,601,523	90.07%	0.14%	0	0.00%	0	0.00%
山东新合作超市连锁有限公司	29,041,819	0.16%	29,041,819	100.00%	0.16%	26,527,828	91.34%	0	-
河南省新合作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31,371,275	0.17%	21,348,152	68.05%	0.12%	0	0.00%	0	0.00%
常熟市龙兴农副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23,783,014	0.13%	18,438,886	77.53%	0.10%	18,438,886	100.00%	0	0.00%
赤峰新合作超市连锁有限公司	11,539,677	0.06%	10,540,750	91.34%	0.06%	10,540,750	100.00%	0	0.00%
河北新合作土产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8,014,404	0.04%	0	0.00%	0.00%	0	-	7,320,641	91.34%
中合供销(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合瑞富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154,600,000	0.86%	-	-	-	-	-	-	-
河北省供销商贸流通有限公司	13,350,000	0.07%	-	-	-	-	-	-	-
合计	4,367,088,158	24.18%	1,411,038,284	32.31%	7.81%	605,437,322	42.91%	7,320,641	0.25%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关于湖南新合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供销大集股份证券质押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神州数码　公告编号:2026-057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没有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5月1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九街九号数码科技广场神州数码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4、召集人: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联席董事长王冰峰

6、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4月28日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759人,代表股份186,066,30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6204%。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180,072,8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7951%。

3、网络投票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网络投票的股东757人,代表股份5,993,49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253%。

4、委托独立董事投票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进行投票。

5、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758人,代表股份31,288,49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083%。

6、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85,845,05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11%;反对105,2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65%;弃权116,04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4%。

2、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1,067,25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929%;反对105,2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62%;弃权116,04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09%。

3、表决结果:本议案以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85,235,4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34%;反对753,9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52%;弃权77,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14%。

2、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0,457,59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444%;反对753,9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95%;弃权77,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61%。

3、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泰和泰(北京)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刘晓倩、张璠瑜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会议召集人、出席会议人员具有合法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26-023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7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

会议召开网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6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jg@jiugan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给予答复。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3日披露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拟定于2026年5月27日上午10:00-11:00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主要针对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答复。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7日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杜昕先生、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贾萍女士和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慈庚申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27日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答复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6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公开电子邮箱irjg@jiugang.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答复。

五、联系人及咨询方式

联系人:温先生　张女士

电话:0937-6719778　0937-6719802

邮箱:irjg@jiuga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股票简称:中央商场　股票代码:600280　编号:临2026-021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5月18日上午1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祝珺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总裁、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提名委员会提名并审核,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金福先生为公司总裁,其继续兼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第八条规定: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董事长)或经理(总裁)为公司法定代表人。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祝珺先生即日起辞去公司总裁职务,不再以总裁身份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由新任总裁金福先生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止。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办理人员按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法人章变更等登记备案事项。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金福先生,除本事项外,公司《营业执照》上登记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目前公司已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提交法定代表人变更相关登记申请,待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成后,公司营业执照登记主要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134881640F

名称: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南京市秦淮区中山南路79号

法定代表人:金福

注册资本:112833.4788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1年6月22日

经营范围:日用百货、食品、卷烟、雪茄烟零售;保健食品、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文体用品、体育用品、体育器材、一类医疗器械、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